

## 走进菜市场

华夏雪

昨夜的一场雨来得真是猛烈，雨水从屋顶划出轻盈的流线，叮咚，叮咚的响了一夜。早晨起床，只见乳白色的雾悄无声息地铺展开来，弥散在错落有致的楼房间。这时我正好漫步在马站菜市场塘堤路上。

马站是个比较热闹的地方，去马站我每次都要逛逛菜市场，无论是有买东西还是没买东西，我都要光顾一下菜市场，看看有什么新奇的东西吸引人没。我沿着塘堤路走，塘堤路上摆满卖的，什么都有。行走在人群里擦肩而过的人们大多都是陌生人。忽然一条毛色黧褐的瘦狗怯怯地从我脚边走过，眨着它的小眼睛夹着尾巴警惕地边走边看，倏地，它像是发现什么向前狂奔起来。我诧异的转过身，停下脚步，呆立了几分钟。

菜市场外边塘堤路上卖菜的人多买的人也多，本来就窄的一条路变得拥挤拥挤的，一位大妈坐在那里忙了半天，也卖得差不多，大妈内心很是欣慰，这一切都写在她的脸上。我又发现街头路边一角支起一个小摊，摊主比较年轻，是卖馒头面包类的，她每次掀开盖子，那香味就弥漫整条街。

面包做得大个，赢得人们的欢喜。

走完塘堤路，下坡往左转走几步便是菜市场了，菜市场，向我们袒露了生活最本真的样子。场内每个摊位上方都亮着灯，听着小贩清亮的吆喝声，看着新鲜水嫩的瓜菜，红红的辣椒，活蹦乱跳的鱼虾，鸡鸭鱼肉，热热闹闹，挨挨挤挤的。我一下子就来了精神，我自认为爱逛菜场的人，是爱生活的，在这个热闹市井的地方看人生百态，吸取热气。逛菜市场，是最能治愈一个人伤痛的地方。有些人遇到不顺心的事或是不如意的事就去酒吧或是咖啡馆，但我还是觉得去菜市场逛逛会给你带来乐趣和安慰。菜市场是最有平凡生活气息的一个地方，一日三餐人人得生活。这就是菜市场的魔力，菜市场虽然没有风花雪月，没有咖啡红茶、诗和远方，但有的是脚踏实地和一饭一蔬简单而平凡，让人满足。

菜市场里的人都是纯朴的人，她们卖菜，如果你买了两三次她们就会记住你，会主动和你搭讪。即使你不买菜站着看身边来来往往各式各样的人提着菜篮在挤来挤去，和卖菜的村妇、卖肉的屠夫讨价还价，也会让你感到欣慰。

我记得我每次出门无论到哪儿我首先想着就是去逛菜市场，在人群里挤来挤去感

觉是一种乐趣，看人们买菜也是一种乐趣，听着讨价还价的声音充斥着拥挤的空间也是一种乐趣。

在这喧嚣的气氛里，恍惚间一个熟悉的身影出现在我的视线里，是她吗？我有点不知所措。已经很多年没见过她了，怎么会在这遇上她呢？实在是意外，看她衣着打扮生活的定是不错。忽然，她向我这边甩过脸，眼睛望了过来，我倏地低下头扭身就想走，我不敢抬头看，我把自已弄得矮矮的，尽管脸上装模作样一副镇静漠然的样子，心中却早已乐得不知姓什么了，嘴里念叨着我要不要见她，但又忍不住悄悄抬起头来，哎，我不禁失声笑了起来，原来我认错人了，竟把自己弄得神秘兮兮的，我笑我痴。旁边的人面面相觑，看得我面红耳赤，我慌忙转身走出人群。

可我依然是心血来潮不愿离开菜市场，偏偏就是喜欢一意孤行。我一走进菜市场，感觉像是走进了另一个世界，在熙熙攘攘的人群里，摩肩擦背，来来往往，看人生百态。

我习惯使然地扭头观望市场里穿梭不停的各色人等，忽听阵阵歌声灌进耳膜，只见前面一个趴在装有四个小轮子木板的残疾人推着面前的一只破碗向这挪了过来。他身体瘦骨嶙峋，面部皱纹密布，左手有点

变形，像鸡爪一样，那双浑浊的眼睛透出沧桑感。他身上系着一根草绳，一头系着一个四五岁的小乞丐，是个男孩，一张幼稚的脸和一双迷蒙的眼，掩饰不住内心的恐慌。身边音箱里响起嘹亮歌声，破碗里硬币飞跃，蹦跳，在完成几个依依不舍的旋转后，咕咕噜噜地停在碗面。

一个一只手摇拨浪鼓，一只手拉着杆车的中年妇人，杆车上的轻气球，各种各样的小动物随风摇动，口中不时的发出声声吆喝。小乞丐眨着他那乌黑的大眼睛盯着气球看，手指气球很希望自己能拥有一个。他想靠近气球，无奈身上的绳子系着他，老乞丐拉拉绳子示意他，他依然立在那一动不动。老乞丐有点无奈，和卖气球的商量了一阵，最后半卖半送，成交。

小乞丐手拿气球，脸上洋溢着天真的笑容，老乞丐摸摸他乱糟糟的头发，嘴轻轻裂开，有了浅浅的笑。

先前有一种奇特的感觉悄然而至，在我心里酝酿已久的问题一下子就解开了，我肯定，小乞丐是老乞丐的儿子，不是拐来的。

歌声渐渐远去，我在这熙熙攘攘的人群里走着，看着，这里人和人之间虽然不知根底，却释放着善意的人情味……

## 夏至，杨梅红到蒂

薛思雪

当阳光的行脚，直直地踏在北回归线上，深情回眸在去年冬至那天出发的南回归线时，这一天，“夏至”就如约而至了。

“火轮渐近暑徘徊，一夜生阴夏九来。知了不知耕种苦，坐闲枝上唱开怀。”牧童骑黄牛，歌声振林樾。意欲捕鸣蝉，忽然闭口立。”夏日是蝉鸣的季节，随着“蝉始鸣”的第一声，则宣告“夏至”了。蝉，这个夏天的歌者，这个夏天演唱会的主角，也是感阴气而鸣。无论是远古还是今天，蝉的存在对人类来说都是一个神奇：它的羽化，它的饮露；它在泥土深处许多年的默默潜伏，突然在这个夏天破土而出，化为能够飞翔与歌唱的精灵。夏至，最不能少的就夏蝉的鸣叫声和夜晚的流萤。蒲扇轻摇，流萤乱飞。小时候会在夏日里捉了萤火中放在玻璃瓶里，看着一闪一闪的亮光，生出喜悦无尽；也会捉了知了，剪去翅膀上的薄衣，用一根小绳拴住，看着它在地上来回的爬来爬去，生发趣味无限，只是现在想来，多了那么一点点的残忍。

夏至，“半夏生”。半夏，是药名，也是节序，居夏之半而生，故名。它也意味着夏天已经过半，后半夏骄阳似火。半夏生，是夏至第三候，半夏，喜阴的夏天植物，像车前草、蒲公英一样，大凡在农村生活过的人，对于这些可以药用的植物总是怀有一种温情，甚至觉得这些中医草药，就像半夏一样，拥有一个很诗意的命名。《别录》记载：“半夏，生微寒，熟温，有毒。”半夏，这么优雅的一个名字，却原来也带着一丝妖娆的气息，正如她生在夏日浓烈的气候，却偏偏爱上那一抹含蓄的阴柔。我想，多半爱到极致东西都会具有不可抗拒的毒，一如爱情，爱了就有恨意，不爱那么也就不在意了。半夏是浓烈的，爱得深，恨得久。一如半夏的花语是爱与恨，传说在一个深山里的地方，有一个蛇妖，她叫半夏，她是人面蛇身的妖怪，长得很漂亮。有一天，她化成美女去采草药，无意间见到一个人受了伤，便把他带回她所住的山洞，悉心照料。不久男子伤好了，男子对她产生了好感，蛇妖爱上了他，但她自知她是蛇妖，便把男子送回村庄，第二天，男子也来了，看见人面蛇身的半夏，就逃走了，第三天带着村庄里的人灭了蛇妖，蛇妖临死前说了我是生生世世化作

草，生生世世毒害着每个地方，生生世世拯救每个地方。于是，植物半夏既有毒性，也有药性。爱与恨都是时光里的妖精，所有的人都会爱上她。

在我们江南洋闽南语乡间有一句谚语，“夏至，杨梅红到蒂。”说的是夏至前后，杨梅通体熟透了，红得如血般，胭脂的汁都把蒂头都浸红了。杨梅姿色是醉人的，胭脂的梅子挂在树梢，无论站在哪个角度都会被其诱人姿色所折醉，无论在哪个时刻都会神迷心离，口流香津。可此时江南的梅雨，淋漓的淫雨总是让人生厌的，可就在这个令人压抑的季节里，那红艳娇滴的杨梅却让人心中为之一动，懊闷的心便在连日的阴霾中开出花来。但杨梅苦短，不宜久放，这种甘甜的果实往往是大快朵颐不了几天，便与那连绵的梅雨一起飘走了，让人顿感可惜。

然，勤劳智慧的江南洋先民，总是有办法留住杨梅的这种甘甜的。于是，杨梅酒便应运而生。《本草纲目》中说：“生津，止渴，调五脏，涤肠胃，除烦愆恶气。”李时珍把杨梅酒也变成了一味药，不仅可以治生理，也可以疗心理。酒中杨梅香甜可口，果美味甘，不仅是止泻仙丹灵药，也是在夏日消除疲劳和烦躁的神药。每年的这个时候，母亲总要给肠胃不好我，浸制杨梅酒。我们这里最好的杨梅，当属云岩石头杨梅，其树冠较大，枝叶较疏，呈圆头形，日照充足，果圆而大，呈紫红色，果肉嫩厚，柔软多汁，让人望而生津，垂涎三尺。每年这个时候，我总要去采摘几十斤，用来浸制杨梅酒。

父亲，喜欢喝酒，最喜欢喝梅酒，三伏天浸制些杨梅酒是我家的传统，也是母亲的拿手好戏。母亲每次浸制杨梅酒时，总是要把最好的杨梅挑一些出来，放在碗里给我们每个人分几颗吃；现在也是，不过因为怕上火，我不敢多吃，于是母亲就把杨梅放在冰箱的最上层冷冻起来，并美其名曰“杨梅果冻”。有时我们渴了，就挖一颗出来尝尝，既生津又解渴，有着无上的美好。同时，母亲还挑选一些品相不好的杨梅出来，放在竹篮里挂在院子里晒，看看水分蒸发的差不多了，就提进来放在锅里加点水在熬，等水沸腾了好多次，看看水都变红了，母亲这时便放进一些冰糖，继续熬，一直熬到杨梅变糊糊的，跟冰糖水融为一体了，才把这些杨梅打上来，放在一个密封的

玻璃瓶里，每次吃稀饭的时候，母亲就捞几颗出来，给我们当菜肴用，既有杨梅的酸甜可口，又有果脯柔软爽口，开胃又开心，这就是所谓的“杨梅脯”了。

留下的，母亲便用它来浸制杨梅酒了。母亲先细心的把新鲜杨梅摘去叶和梗，清水冲洗一遍；然后将杨梅倒入凉开水中，水量稍稍没过杨梅；接着加入一大勺食盐，稍稍搅拌使其溶化，慢慢的可以看到杨梅中有许多小白虫爬出；浸泡二十来分钟，取出杨梅，再次用凉白开冲洗一下杨梅，用餐巾纸轻轻吸干杨梅表面的水份，然后放置通风处彻底晾干；而后准备一个干净无水无油的可密封广口玻璃瓶，将晾干的杨梅倒入瓶中，再放入冰糖，放杨梅和冰糖也是有讲究的，要一层杨梅一层冰糖码；最后倒入白酒，一般都是用我们宜山老酒厂土烧的白酒“老酒汗”，盖上盖子后，放置在阴凉通风处，每隔两天晃动一下玻璃瓶，泡制一般要半个月左右，当杨梅的股红丝丝地透入烧酒时，杨梅酒就算是大功告成，即可饮用了。

记得那个时候，有时还未到半个月，父亲就会迫不及待地打开瓶子，舀几勺杨梅酒，细细地品尝起来。喝着杨梅烧酒，父亲那因生活劳累和病痛折磨紧锁的眉角便也舒张开来，陶醉在杨梅酒馥郁的芳香中。儿时的我最喜欢吃那老酒汗浸过的杨梅，最喜的是，父亲有个癖好，只喝杨梅酒，不吃酒浸过的杨梅，于是每次父亲喝杨梅酒，我就可以理所当然地朵颐杨梅了，那被冰糖和酒抚慰过的杨梅比新鲜的杨梅还好吃，拿一颗含在嘴里，轻轻一咬，一股甘甜而辛辣的滋味便从中溢出，让我忍不住闭紧了眼睛，再细细品味，酒的辣劲过后，便有一股酸甜从口中滋生，那便是杨梅的滋味了。一时间，嘴中酸甜苦辣尽在其中，接着这种滋味便随着杨梅酒游走于我的五脏六腑，让我有一种说不尽的舒坦。这种滋味，这种喜好，深入骨髓，一个人于三伏天在家午间喝一点杨梅酒，也就伴随我这么多年，每每说不清是在吃杨梅还是在喝酒，因为此时已是梅中有酒，酒中有梅不分彼此，杨梅与酒已是浑然一体了，可这酒却也保存住了杨梅甘甜清冽的滋味，能在三伏天大快朵颐杨梅，也算是一件人生的快事了。我想，要是再邀上三两好友，煲一罐清清淡淡的汤，炒几个精精致

致的小菜，品几小杯甘甘甜甜的杨梅酒，东南西北地扯着闲话，一顿简简单单的家常饭吃得舒畅快意，且品出了寻常岁月的闲适意味。因此，每年杨梅酒浸制好后，我总要邀请几位远在他乡创业回乡探亲的盟兄弟，一起在母亲的小院里喝杨梅酒，忆孩童事，“何当共饮杨梅酒，却话当初年少时。”看这些归乡的盟兄弟，他们在喝酒时牵引出游子的一缕缕乡思，我想这肯定是杨梅酒独特的魅力所致了。

“林断山明竹隐墙，乱蝉衰草小池塘。翻空白鸟时时见，照水红蕖细细香。村舍外，古城旁，杖藜徐步转斜阳。殷勤昨夜三更雨，又得浮生一日凉。”苏轼这首《鹧鸪天》，可谓写尽夏至夜晚独行的诗意和旷达。在山林断处，一抹青山，竹林茂密，一段城墙，一方小池，乱蝉鸣叫，衰草遍地，白鸟翻空，自由翱翔；满池荷花映日，清香暗送，夕阳西下，诗人拄着藜杖，在村舍外，城墙旁，闲步游赏；感谢夏至天公做美，天气如此炎热，昨夜三更，下了一场好雨，使得自己又度过了凉爽的一天，何其快哉。我想，这样的景境，这样的心境，不仅应属于苏轼一个人，应该是所有人的夏至梦情。我想，在夏至时节的夜晚，微风来的轻手轻脚，月儿挂在天际，搬张椅子，坐在夏日的天幕下，仰望星空，或一个人竹杖芒鞋独行夜幕中，就算是不说话，听风来的消息，也是一种至美的享受。

创作